

工程编号：2504-440305-04-01-178856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教育大厦食堂安全隐患整治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2 日

(一) 资信要求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企业规模		中型企业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投标人填写	
			响应内容	证明资料 页码
1.	企业履约评价	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九祥岭幼儿园食堂安全改造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九祥岭幼儿园, 评价时间：2023 年 9 月 20 日。 -----分割线----- 2. 项目名称： 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教室门安全隐患改造工程项目,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 评价时间：2023 年 8 月 23 日。 -----分割线----- 3. 项目名称： 育才四小食堂维修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 深圳市蛇口育才教育集团第四小学, 评价时间：2021 年 10 月 21 日。 -----分割线----- 4. 项目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附属幼儿园洗手间安全隐患整改项目,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附属幼儿园, 评价时间：2024 年 11 月 3 日。 -----分割线----- 5. 项目名称： 城管大厦东座三楼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市城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企业规模		中型企业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投标人填写	
			响应内容	证明资料 页码
			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评价时间：2026 年 2 月 5 日。	
2.	企业获得荣誉情况	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获奖项目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玖龙台幼儿园装修工程（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奖项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玖龙台幼儿园装修工程，颁发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获奖时间：2021 年 7 月 5 日。 ————分割线———— 2. 获奖项目名称：区行政服务大厅一门集中改造工程(施工)（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奖项名称： 区行政服务大厅一门集中改造工程(施工)，颁发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获奖时间：2022 年 7 月 18 日。 ————分割线———— 3. 获奖项目名称：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九小学建设工程（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奖项名称：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九小学建设工程，颁发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获奖时间：2023 年 6 月 16 日。	
3.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项目 1：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217.80 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2024 年 5 月 15 日 ————分割线———— 项目 2：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企业规模		中型企业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投标人填写	
			响应内容	证明资料 页码
			项目名称：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120.43 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7 月 19 日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2024 年 9 月 22 日 -----分割线----- 项目 3：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126.16 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8 月 12 日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2024 年 8 月 29 日	
4.	企业信用情况	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失信情况：无。	

(二) 企业履约评价

1	企业履约评价	提供近 5 年内（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期）建设单位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日期以履约评价载明的日期为准，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取列表前 5 项）。 注 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或具体分数，清晰展现评价时间、建设单位公章。
---	--------	---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1	深圳市南山区九祥岭幼儿园食堂安全改造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九祥岭幼儿园	2023 年 9 月 20 日
2	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教室门安全隐患改造工程项目	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	2023 年 8 月 23 日
3	育才四小食堂维修工程	深圳市蛇口育才教育集团第四小学	2021 年 10 月 21 日
4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附属幼儿园洗手间安全隐患整改项目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附属幼儿园	2024 年 11 月 3 日
5	城管大厦东座三楼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 年 2 月 5 日

1、深圳市南山区九祥岭幼儿园食堂安全改造工程

123.56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山区九祥岭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18926792988

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九祥岭幼儿园食堂安全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ZXCG-2307NS172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曾小姐 0755-82933511	
中标金额		¥496,024.97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07.18-2023.08.16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 优 </u>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南山区九祥岭幼儿园食堂安全改造工程项目。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李生红 日期: 2023 年 9 月 20 日					

说明：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23.13²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教室门安全隐患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曾小姐 0755-82933511	
中标金额		176954.33 元		合同履约时间		-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i>10'</i>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本工程主要内容幼儿园教室门安全隐患改造工程项目。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5年8月23日					

说明：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内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育才四小食堂维修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蛇口育才教育集团第四小学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育才四小食堂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	LD2021EP-SZB019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曾小姐 0755-82933511
中标金额	¥142470.43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1.07.20-2021.08.19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 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优</u>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本工程主要内容为育才四小食堂维修工程。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1年10月21日		

说明：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4、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附属幼儿园洗手间安全隐患整改项目

2024.9.19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附属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附属幼儿园洗手间安全隐患整改项目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曾小姐 0755-82933511	
中标金额		305314.22 元		合同履行时间		-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优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本工程主要内容幼儿园洗手间安全隐患整改项目。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小学附属幼儿园 日期：2024年11月3日					

说明：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5、城管大厦东座三楼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工程类项目履约评价表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5 年 12 月至 2026 年 2 月
项目名称	城管大厦东座三楼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承包内容	承担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城管大厦东座三楼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的施工工作。	合同价 (万元)	47.338882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人员配置 0-24		20	
二、履约质量 0-48		46	
三、进度控制 0-10		9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 0-18		15	
合计		90	
意见:	同意评为优良 项目负责人签名(正楷): 陈震宇 (监理单位公章) 2026 年 2 月 5 日		
意见:	同意评为优良 项目负责人签名(正楷): 李洪斌 (建设单位公章) 2026 年 2 月 5 日		
评价等级	☒ 优良 (86-100 分) ☐ 合格 (60-85 分) ☐ 不合格 (60 分以下)		

说明：本表适用小项目施工、监理、勘察、设计的履约评价，工程咨询、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可参照本报告书开展履约评价。

（三）企业获得荣誉情况

2	企业获得荣誉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期）类似项目获得的荣誉/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日期以获奖证书载明的日期为准，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取列表前 2 项）
---	----------	---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021 年深圳市光明区玖龙台幼儿园装修工程（2021 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 书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光明区玖龙台幼儿园装修工程 荣获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一至三层活动室、功能室、办公室等，以及厨房、
餐厅、走道等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证书编号：GDZS2021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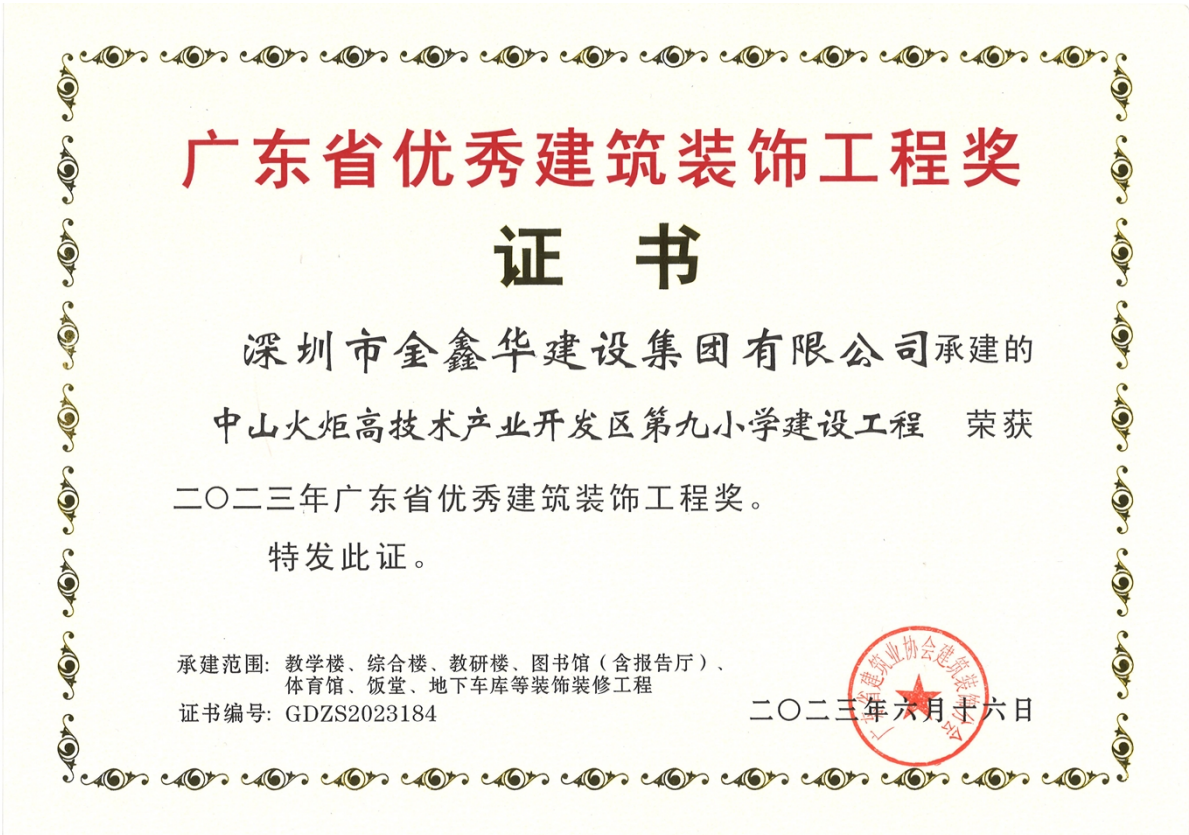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2022 年区行政服务大厅一门集中改造工程(施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3 年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九小学建设工程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四)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3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 5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期，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项目业绩。 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若有，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等内容）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注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取列表前 3 项。
---	----------	---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工时间	建设单位
1	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217.80 万元 (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2024 年 5 月 15 日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2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120.43 万元 (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7 月 19 日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2024 年 9 月 22 日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
3	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	126.16 万元 (保留两位小数)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8 月 12 日 竣工验收时间（完工项目）：2024 年 8 月 29 日	深圳市育新学校

1、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QIANLI TENDERING AGENT CO.,LTD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21号振华时代广场8层802室 邮 编： 518109
电 话： 0755-21070507 0755-21075754 网 址： qlzbdl.com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我司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LHADL2023000231）”公开招标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预算金额	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壹仟叁佰玖拾肆元贰角贰分 (¥2,511,394.22 元)
中标金额	人民币贰佰肆拾柒万捌仟零柒拾元肆角整 (¥2,478,070.40 元)
数 量	1 项
项目工期	60 日历天
备 注	/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6 日



中标单位联系人：张最最（13928453602）
采购单位联系人：蒋 工（0755-21084725）
招标机构联系人：吴 工（0755-21075867）

2023.12.19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合同编号: PACTDF100102202312011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工程名称: 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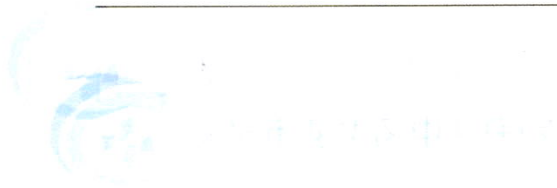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合同编号：PACTDF100102202312011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承 包 人：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1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对原有天花、地面、墙体、墙面、门窗等进行装修改造，安装强、弱电、给排水、消防、暖通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_____ m ³ ☐ 石方：_____ m ³ ☐ 运距：_____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_____ m ²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_____ m ☐ 边坡高度：_____ m ☐ 基坑周长：_____ m ☐ 基坑深度：_____ m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_____m ² ☐ 冷负荷: _____RT(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 m ²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_____ m ² ☐ 幕墙: _____ 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_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_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² ☐ 防水层面积: _____ m ²	☒ 消防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 管长: _____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 _____ m×_____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 DN _____mm

	总长: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 总宽×高: _____ m × _____ m 舱数: _____ 舱 总长: _____ m ☐ 其他断面形式: _____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路灯工程	☐ _____ 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 _____ m 桥宽: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 _____ m ×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 DN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 t/d ☐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 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 ____ m×____m 总长: _____m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m ²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_km ☐ 车站: _____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 _____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如果有）。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肆拾柒万捌仟零柒拾元肆角零分（¥ 2178070.4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肆万叁仟肆佰叁拾捌元捌角捌分（¥ 43438.8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玖仟肆佰柒拾元柒角叁分（¥ 119470.73 元）。

（5）其他：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2. 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可选填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内的相应内容、在□内打√）：

（1）☒ 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3) ☒ 预算书 (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4) ☐ 其他: _____。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 (可选填未包含在合同包干价内的内容):

乙方总包干, 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税金、包各种施工措施费等。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莫海燕。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如果有);
- (5)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如果有) 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招投标实质性背离的协议, 并且,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上签字盖单位章后 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其中: 合同正本 贰 份, 发包人执 壹 份、承包人执 壹 份; 合同副本 肆 份, 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龙华区中心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300455769713X

地址: 福城街道观澜大道 187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柯昌能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8011196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新澜支行

账号: 4000 0268 0902 4904 484

承包人: (公章) 龙华建设集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88696H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 侨香三道 22 号鸿运阁 A 区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龚龙海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293351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东海支行

账号: 4120 1533 4000 5250 5184

(1) 负责提供合同和技术规范规定的试验和检验所需的全部样品, 并承担其费用; (2) 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测量点不受损坏, 为监理工程师 (或发包人) 提供必需的辅助测量设备、人员; (3) 承包人要严格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 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和克扣。否则由此引发的各种纠纷和赔偿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和处理; (4) 承包人应做到文明施工, 做好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并承担有关的全部费用; (5) 为发包人提供车况良好 (现有里程不超过 50000 公里)、使用年限不超过 2 年, 且需经发包人认可的车辆供项目管理期间使用, 承包人负责办理车辆所需的证照、保险、燃油等, 车辆在项目管理期间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待项目审计完后车辆归还予承包人; (6) 承包人提交修改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期限为发包人提出修改意见或补充结算资料要求后 10 天。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莫海燕;
身份证号: 460030199505135125;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粤 1442021202201957;
建造师证书编号: 2021090344400000612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2022)0116865;
联系电话: 13530452230;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对本工程项目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主持实施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无特殊情况下, 现场施工时项目经理必须
在现场。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5000 元/次。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50000 元/次。

2023.11.1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验 收 日 期：2024年 5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食堂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建筑规模		工程造价	247.807040 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中心医院		
勘察单位	/	资 格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恒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244065458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4796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市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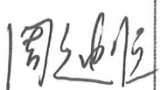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戴娘明	龙华区中心医院		基建办	戴娘明
陈学东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陈学东
吕洪	13800000000000000000		监督员	吕洪
周迪恒	深圳地铁		设计	周迪恒
刘其均	——		设计	刘其均
王立林	龙华区中心医院		水电组	王立林
高升	龙华区中心医院		总务办	高升
陈中伟	龙华区中心医院		基建办	陈中伟
胡岩明	龙华区中心医院		总务科	胡岩明
闫+12	中心医院		审计	闫+12
黄海燕	深圳市金鑫车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海燕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完成全部设计图纸工程量,施工单位在自检评定质量合格的基础上申报验收,施工、监理等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完善。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设计、监理隐蔽检查验收认真,监理质量跟踪督促严格,建设主管部门大力支持,取得了较好的质量效果,整个施工过程无发生任何质量或安全事故;与会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一次通过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4年 5月 15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中，经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中标（成交） 金额（元）	备注
NSCG2024000182 A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1450000.0000	¥1261699.2100	/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壹佰贰拾陆万壹仟陆佰玖拾玖元贰角壹分(合计：¥1261699.2100)

工期：本工程总工期为30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书面通知为准）。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李玲，联系电话：0755-23536078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张最最，联系电话：13928453602



抄送：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 <https://finance.szexgrp.com/gtm/web/guarantee/#/>（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击【金服平台】），咨询电话0755-36568999转8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2024 金
85#

合同编码: NSEW-2024-026
工程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3002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455756103M

法定代表人：田亿欣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3002 号

联系方式：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1888696H

法定代表人：龚龙海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侨香三道 22 号鸿运阁 A 区 801

联系方式：13632641449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3002 号

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采购需求》或《招标文件》列出的项目以及

以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施工、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垃圾清运、包验收、包优化设计、包后期维护、包税等的方式进行包干。

5.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月 日

本工程总工期为 3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书面通知为准)。以上工期包含天气影响、节假日等一切不利因素的影响，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完工日期。

6. 工程质量： 合格

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壹仟陆佰玖拾玖元贰角壹分 ¥1261699.21 （含税，普通增值税发票），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52666.71 元为不可竞争经费。本项目为（总价合同）方式，工程结算时，工程变更在合同总价 5%之内，结算不做调整。

工程计价办法：综合单价法。

第二条 双方工作

一、甲方工作

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 3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2 套（或作法说明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4. 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5. 指派 _____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6. 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安排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古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

11. 配合有关部门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二、乙方工作

（一）拆除工程：

1. 确保拆除工作按照预定的范围和顺序进行，不得随意扩大拆除区域。

2. 在拆除前，对周边的结构和设施进行有效的保护，防止因拆除造成不必要的损坏。

3. 遵循相关安全规定，设置警示标识，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保障施工人员和周边人员的安全。

拆除产生的废弃物应及时清理、分类和妥善处理，符合环保要求。

（二）砌筑工程：

1. 选用符合质量标准的砌砖、砌块和砂浆等材料。

2. 砌筑前，对基层进行清理和处理，确保砌筑基础牢固平整。

3. 严格控制灰缝的宽度和饱满度，保证墙体的垂直度和平整度符合规范要求。

4. 按照设计要求设置拉结筋、构造柱等加强结构。

（三）门窗工程：

1. 门窗的尺寸、型号应与设计图纸一致，且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2. 安装前，检查门窗洞口的尺寸和垂直度，确保安装的准确性。

3. 保证门窗的密封性和防水性能，五金配件安装牢固、灵活。

4. 门窗的外观应无划伤、变形等缺陷。

（四）电气工程：

1. 电气线路的敷设应符合安全规范，线路走向合理，避免交叉和混乱。

2. 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电线、电缆、插座、开关等电气元件。

3. 安装的配电箱、配电柜布局合理，接线牢固，标识清晰。

4. 进行严格的电气测试，确保电路的通畅、绝缘良好和接地可靠。

（五）消防改造：

1. 消防设施的选择和布置应符合消防法规和设计要求。

2. 消防管道的安装应牢固，无渗漏，喷头的布置和间距符合规范。

3. 火灾报警系统的安装和调试应准确无误，能及时响应和报警。

4. 消防设备应定期进行检测和维护，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正常使用。

（六）排水改造：

1. 排水管道的材质和管径应符合设计要求，且具备良好的耐腐蚀性。

2. 管道的坡度设置合理，确保排水顺畅，无积水和倒流现象。

3. 检查口、清扫口的设置应便于日后的维护和清理。

4. 管道连接处密封良好，无渗漏现象。

（七）人员要求：

乙方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十个工作日内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人员配置项目经理(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管理班组人员。如到岗人员与投标承诺的管理人员不符,经催告后五个工作日仍不能到岗的,取消中标资格,同时甲方将有关情况报财政部门、住建部门,由相关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记入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

项目经理(负责人)必须具备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及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八) 施工要求:

1. 乙方需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2. 乙方需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或乙方以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3. 乙方施工需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服从甲方管理各项规定要求,避免干扰甲方正常工作秩序,认真做好施工现场防护、防火、噪音、用电等安全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工作,承担相应一切责任,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4. 乙方需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做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

5. 乙方需服从甲方的监督、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

6. 乙方施工时须提供材料样板,经甲方最终确认后,方可进场使用,乙方所提供的样板或厂家应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及甲方确认要求。

			内
进度款	中标金额的 20%	252339.84	项目施工材料设备进场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验收款	中标金额的 35%	441594.72	当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决算款	至决算审定金额的 97%	/	本合同各项内容最终决算金额由 第三方符合资质的审计单位复核审定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合同价款的合规含税发票之日起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决算审定金额的 97%, 如甲方已付款项超出复核审定金额的, 乙方应在复核审定结论作出之日起 15 日内将甲方超付金额予以退回。
尾款	决算审定金额的 3%	/	最终决算后, 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合同价款的合规含税发票之日起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

2. 申请付款时, 乙方应先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和相关付款申请资料, 甲方收到发票和相关付款申请资料确认无误后再向乙方支付款项, 乙方未开具发票或相关付款申请资料的, 甲方付款时间顺延。

3. 项目资金来源于政府, 因政府部门拨款原因导致逾期付款或因增加工程项目造成政府部门拨款不到位, 甲方免责。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因乙方造成工期延误, 每延误 1 天乙方给甲方赔偿 5000 元/天。当延误工期累加超过 30 天,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在施工中偷工减料的,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或者有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者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的其他行为的,责令改正,每次罚款 5000 元;造成建设工程质量不符合规定的质量标准的,负责返工、修理,并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3. 乙方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返工费和材料费由乙方负责,且工期不予顺延。

5. 乙方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在使用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6.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或修复并承担相应费用,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也可要求乙方离场并赔偿不合格项目的损失。

7.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完工,或者以其行为表示不再继续施工,经甲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然拒不改正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另行委托第三方继续施工,所有费用及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额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 乙方擅自变更施工方案或设计方案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另行委托第三方继续施工,所有费用及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额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因违约或过失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间接损失以及因追偿乙方赔偿损失所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等费用。双方一致确认,如发生乙方需支付甲方违约金或赔偿金情形时,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

第八条 保修条款

1. 本工程整体质量保修期为 2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全部交付之日起计算。

2. 保修期内,由于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和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理,并由此承担责任和相关费用。乙方不履行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责令改正,处 5 万元的罚款,并对在保修期内因质量缺陷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在通知乙方后,乙方在限期内不履行保修义务,甲方有权另行安排其他工程单位修复,乙方应承担完全赔偿责任。

3. 在维护保修期内,乙方须保证报修的响应时间为 4 小时并提供解决方案;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在 24 小时内不能完成维护保修服务的,须对部分设施予以临时更换并提供合理解决方案。

4. 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均为上门服务,质保范围内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

第九条 争议解决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或使用的原材料质量发生争议的,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第十条 其他

1. 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3. 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补充协议为准。

(以下无正文，仅为签署部分)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发包人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侨香三道 22 号鸿运阁 A 区 801

电话：0755-82933511

传真：0755-82933511

邮编：518040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东海支行

户名：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0 1533 4000 5250 5184

2024 年 8 月 12 日

2024 年 8 月 12 日

2024.8.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
食堂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08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泽学校食堂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3002号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261699.21 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 层		
	框架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8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8月2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海腾创建（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李的乙
组员	李杰庆 孙新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新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的乙 汤强
工程质控资料		李杰庆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2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2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2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3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9</u> 项	共 <u>3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9</u> 项	共 <u>3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程秉建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乐学校, 总务主任		高级教师	程秉建
2	王位	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同乐学校, 食堂主管		高级餐饮服务	王位
3	汤子强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工	汤子强
4	谷宗强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高工	谷宗强
5	孙新强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孙新强
6	李沁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李沁
7	李志成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	李志成
8	周时	海腾创建(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工程师	周时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法律法规和
规范规定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8月2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08月2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8月2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8月2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8月29日
--	---	--	--	--

3、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ZHENDONG TENDERING AG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项目编号：SZDL2024001116（0868-2442ZD385G-D）】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和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财政采购计划编号	PLAN-2024-440300000-103010-10432
采购人	深圳市育新学校
采购项目	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
中标数量	1项
工期	全面完成设计图纸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全部工程项目，总工期90日历天（如遇下雨天和不可抗拒因素工期顺延），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佰叁拾捌万肆仟叁佰壹拾捌元整（¥1,384,318.00）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佰贰拾万肆仟叁佰柒拾捌元零捌分（¥1,204,378.08）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人联系，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育新学校）：叶老师 0755-21639230

中标单位（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张琪 13066946856

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黎工 0755-82786018/82786038转813

备注：中标人为中型企业。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6日

报送：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深圳市育新学校

2024.5.14

合同编号: 524X2132024-027号

深圳市小型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育新学校校内

发 包 人: 深圳市育新学校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育新学校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育新学校校内

承包内容：以双方约定的工程施工范围。

1.3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4 工期：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发出开工令 90 个日历天。

总日历工期天数：90 天

1.5 工程质量：合格

1.6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零肆仟叁佰柒拾捌元零捌分；小写¥：1204378.08 元，最终支付价款以结算审定价为准。

本合同及其他补充文件中所指的“价款”或“价格”，如无特别说明或约定，均指含税价格，包括增值税税款及其他所有税费。

2、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3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4套（或作法说明/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理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间中所到之处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装饰装修房间钥匙。

2.1.5 指派：叶志超（联系电话：18924659017）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已委托：陈耀（联系电话：13548605332）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如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擅自指令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后果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甲方承担责任。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

2.1.11 配合有关单位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3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为莫苑（联系电话：0755-82933511）乙方项目经理，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如乙方知道或根据经验应该知道的而未告之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2.7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拆改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告之甲方取得批准；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未告之甲方办理批准手续，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8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2.9 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具、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10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3、工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_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的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3.4 属甲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3.6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顺延。

3.7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8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3.9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3.10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3.11 有工期顺延要求的，乙方应做出工期顺延报告，并经甲方、监理单位签字认可，以明确顺延时间。

4. 材料设备的供应

4.1 甲方按双方约定的《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见附表）供应材料设备，若甲方供应的材料与《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不符时，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4.2 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保管不当或施工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供应的材料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当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4.3 材料进场时，甲方双方应负责提供各自供应的材料设备合格证明。若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出现差异，应各自承担责任及由此发生的费用。

4.4 甲乙双方采购的材料均应符合环保要求。如乙方采购的材料不符合环保要求，造成室内环境质量达不到标准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如需送检，由双方商定检测单位，由乙方负责检测费；如甲方提供的材料不符合环保要求，造成室内环境质量达不到标准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4.5 对甲方供应材料，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准确的材料用量。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4.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15、附则

15.1 本合同(含有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陆 份,双方各执 叁 份,均具同等效力。

15.2 附件:

- (1) 工程量清单
- (2) 施工图

16、补充条款

16.1 乙方提供的所有书面材料、资料(发票、检测证明、合格证书)均须真实、有效。若乙方提供虚假材料构成严重违约,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该材料涉及金额的 50%的违约金给甲方。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应的责任。

16.2 项目招投标文件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各项承诺均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16.3 乙方需按甲方的规定到甲方保卫部门办理施工人员的出入证,甲方为乙方提供有照明用电的施工场地,以保证乙方施工不受环境影响及安装工作顺利进行,但乙方应按规定交纳水电费(按中标金额的 2%计取,若超过 2%,按实际用水电费计取)。

16.4 在保修期内,属于乙方保修责任内的事项,经甲方通知三次(以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均没有上门维修的;或同一事故乙方上门维修三次均未能达到规定的效果的。甲方有权直接安排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从质保金内扣除。同时,合同内的保修责任仍由乙方负责。

16.5 在施工期间,乙方应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做好施工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安全保障工作,做好场地的清洁卫生工作,若有疏漏,将给予警告。警告无效的,将处以合同总额的 5%/次的罚款。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育新学校

法人代表(或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

纳税识别号：12440300455745500U

电话：21639048，21639220

传真：21639048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侨香三道 22 号鸿运阁 A 区 801

纳税识别号：91440300671888696H

电话：0755-82933511

传真：0755-8293351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帐号：44201533400052505184

开户银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1 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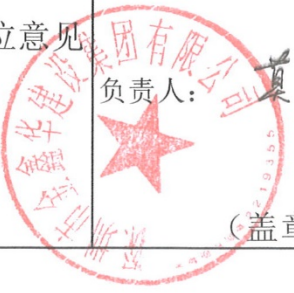
签订日期：2020 年 7 月 19 日

全
2024
50#

项目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育新学校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25日
项目费用	1204378.08元	验收时间	2024年9月22日
项目概况描述	此项目为深圳市育新学校食堂操作间及其他修缮改造工程，主要施工内容为一、二、三楼拆除和新建部分墙体及地面、墙面贴瓷砖，梁柱装饰包边、天花吊顶、灯具更换、玻璃隔断、门窗安装、打餐柜、服务台、电子招牌等，各楼层走廊楼梯墙面刷白，卫生间地面拆除重新布置防水地面贴砖以及更换大便器、开槽布设排水沟、清洁池砌筑等。		
项目验收意见及结论	该项目已按要求完成双方约定范围内的内容，程序有效符合规定，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监理签名	 陈厚锋	验收人员签名	叶超 杨利 罗... 松波
施工单位意见	 负责人：莫蕊 (盖章)	项目主管校长意见	 张贤 (盖章)

(五) 企业信用情况

4	企业信用情况	“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相关网站截图。
---	--------	--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1888696H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龚龙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03-04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侨香三道22号鸿运阁A区801

行政管理19

诚实守信7

严重失信0

经营异常0

信用承诺3

信用评价0

司法判决0

其他0

2、中国政府采购网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截图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6年06月30日 19时59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郭菲菲 3101031978****2426

陈峰 3405031964****0412

金根宝 3405041963****0235

胡怀荣 3201251963****3634

解维冬 4228021995****2143

201410105000004004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上海赞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755743523

上海千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1601782

嘉兴市天亿光电有限公司 35014827-5

北京东方鑫宠物乐园	74159080-2
-----------	------------

北京东方鑫宠物乐园	74159080-2
-----------	------------

青岛融之晖通设备有限公司 Q137021169****8471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71888696H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JE8K



查询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671888696H 深圳市金鑫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将其信息纳入信用记录。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黄兰荣	1101011965****1047
廖志全	3605021956****6011
王巧玲	4101041980****5523
郭菲菲	3101031978****2426
陈峰	3405031964****0412
...	...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襄阳襄州御鉴宝调味品有限公司	9142060767****824J
河南润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41010077****107B
六艺星空(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8281666X
上海赞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755743523
上海千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1601782
...	...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龚龙海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430521198407134971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KTLG

KTLG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430521198407134971 龚龙海相关的结果.